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3 日上午 9 點整。

方式：實體股東會。

地點：新北市新莊區明中街 10 號，本公司新莊綜合園區 1F。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理股份總數 499,262,317 股（其中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 69,052,429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57,102,768 股之 89.61%。

主席：黃董事長南光



記錄：陳菁梅



出席董事：蘇純興董事、長沼一生董事、林麗華董事、蘇晶董事、柯濬源董事、張世英董事、黃文瑞董事、李朝森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蘇錦夥獨立董事

列席：普華商務法律事務所 楊敬先 律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蕭春鴛 會計師、徐聖忠 會計師

-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理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依法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並提出同意報告書。

(二)審計委員會同意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依據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及本公司章程第 35 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章程第 35 條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三)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業經第 21 屆第 24 次董事會決議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11,142,055,360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20 元，並授權董事長訂定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第四案

案由：113 年度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依據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及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章程第 34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惟獨立董事不得參與酬勞之分配。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三)本公司 113 年度獲利 22,292,583,314 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列員工酬勞 1%計新台幣 222,925,834 元及董事酬勞 2%計新台幣 445,851,666 元。

第五案

案由：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一) 本公司 107 年依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二) 因本公司於 112 年修正「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為使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一致，故除配合修正後之「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調整，並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修正。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第 21 屆第 24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及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二)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三。

決議：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499,262,317 權，其中

贊成權數	491,814,398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98.508215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61,610,901 權)		
反對權數	8,591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1720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8,591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7,439,328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1.490065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7,432,937 權)		
無效權數	0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0000 %

贊成權數 超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 本案照原議案 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於提撥 10% 法定公積後，經第 21 屆第 24 次董事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20 元。

(二)本公司 113 年盈餘分派表，請參閱本手冊請參閱附件四。

決 議：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499,262,317 權，其中

贊成權數	491,918,882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98.529142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61,715,385 權)		
反對權數	8,897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1782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8,897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7,334,538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1.469076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7,328,147 權)		
無效權數	0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0000 %

贊成權數 超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 本案照原議案 通過 。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公司章程修正案，敬請 審議。

說 明：(一)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公司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之相關事項」修正。

(二) 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決 議：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499,262,317 權，其中

贊成權數	491,769,049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98.499132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61,565,552 權)		
反對權數	6,620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1325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6,620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7,486,648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1.499543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7,480,257 權)		
無效權數	0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0000 %

贊成權數 超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 本案照原議案 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正案，敬請 審議。

說 明：(一) 基於公司業務需求，擬修正本公司「避險性遠期外匯交易」之核決權限。

(二) 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 議： 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499,262,317 權，其中

贊成權數	491,769,036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98.499129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61,565,539 權)		
反對權數	8,633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1729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8,633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7,484,648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1.499142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7,478,257 權)		
無效權數	0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0000 %

贊成權數 超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 本案照原議案 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董事改選案，敬請 審議。

說 明：(一) 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任期將於 114 年 06 月 20 日屆滿，擬於本次股東會常會進行改選。依本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相關選任規定改選第 22 屆董事共 14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

(二) 新任董事於股東會後即就任，自民國 114 年 06 月 13 日至民國 117 年 06 月 12 日止，任期 3 年。

(三)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請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八。

選舉結果：第 22 屆董事及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表

註：當選人之身分證字號，基於個資保護，身分證字號中間四碼採 X 號方式表達。

序號	候選人戶號 或身分證字號	候選人姓名 或名稱	得票選舉權數		選舉結果
1	74953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南光	655,852,860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9,693,345	
2	134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純興	570,261,524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136,096,525	
3	1692	豐田自動車株式會社 代表人：長沼一生	468,780,219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32,125,073	
4	74953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麗華	455,274,536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總數為：)	21,777,712	
5	81181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一仲	450,859,074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21,780,217	
6	74953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志誠	447,385,284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21,776,896	
7	134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晶	439,680,571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21,776,509	
8	136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濟源	434,590,412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21,781,811	
9	55051	貴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世英	431,114,079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21,774,260	
10	81181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利永	426,018,644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21,774,286	
11	74953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瑞	424,293,658	權	當選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21,783,691	
12	S10****928	蘇 錦 夥	512,579,743	權	當選獨立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60,535,272	
13	R10****580	田 天 明	505,465,330	權	當選獨立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144,998,297	
14	L10****857	蕭 金 泉	503,379,612	權	當選獨立董事
			(其中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選舉權總數為：)	145,012,694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敬請 審議。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若有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指派代表人因業務需要同時擔任與公司營業範圍所列同類業務之職務競業禁止限制。
(二)擬請提報股東會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相關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職務明細，請參閱附件九。

決議：經票決結果，出席股東可表決總權數 499,262,317 權，其中

贊成權數	474,548,068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95.049846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44,344,571 權)		
反對權數	12,016,126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2.406776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2,016,126 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12,698,123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2.543378 %
(含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數：		12,691,732 權)		
無效權數	0	權	占總出席權數比率	0.000000 %

贊成權數 超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二分之一 本案照原議案 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八分主席宣布散會。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本議事錄依據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股東會詳細之議事內容，仍以錄音或錄影紀錄內容為準)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台灣汽車總市場】

113 年全球經濟隨通膨趨緩、國際消費需求回暖及 AI 等新興科技應用商機強勁而穩定回升。全年經濟成長率 4.59%，較 112 年上升 3.28%。在政府汰舊換新政策持續、各廠牌持續販促活動及主力重點新車改款挹注下，台灣車市依然維持一定銷售動能，全年總市場最終登錄台數為 457,830 台。

【實施概況與營業成果】

面對市場快速變化，本公司與豐田及日野母廠緊密合作，113 年導入全新車款 LEXUS LBX，並推出改款之 TOYOTA CAMRY、ALTIS GR SPORT、COROLLA CROSS、GR YARIS。本公司代理之三品牌合計總登錄超過 15.9 萬台，創下本公司的歷史次高紀錄。TOYOTA 登錄 12.5 萬台，市佔率 27.4%，蟬聯 23 年台灣車市冠軍，其中 COROLLA CROSS 連續 4 年間鼎全市場銷售第一，TOWN ACE、RAV4、YARIS CROSS 則分別囊括總市場銷售二到四名，獨霸總市場銷售前四強。Lexus 登錄超過 2.8 萬台，市佔率 24.7%，第 2 年蟬聯豪華車市場冠軍，其中 NX 取得單一車系排名 No.1，更是豪華車市場中唯一年銷售突破萬台的車款，RX、LM 分別在豪華中大型 SUV 房車及 L-MPV 中，均榮獲銷售冠軍。HINO 及 TOYOTA 商用車亦成為顧客首選品牌，商用車 3.49 噸(含)以上市場登錄 6,082 台，市佔率 34.3%，連四年稱霸商用車銷售總市場。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累積了產品規劃、行銷與顧客服務方面的深厚經驗，持續穩健成長並投入多角化經營，除汽車銷售與服務的本業外，透過和泰集團旗下的關係企業，積極擴大汽車產業週邊價值鏈，驅動公司持續創新與進步，如：「和潤企業」及其子公司分期業務年度承作金額，合計近 2,000 億元，持續穩坐汽車金融業龍頭；「和泰聯網」除了攜手「和雲行動服務」iRent 短租業務、「和泰移動服務」yoxi 附駕型共享汽車服務、長租車市場領導者「和運租車」一同運用集團資源，組建全方位的移

動服務以外，亦透過旅遊規劃 App「去趣」串聯出行、HOTAI 購商城、OpenHub 充電漫遊等服務，打造 MaaS (Mobility as a Service) 服務完整生態系，此外，「去趣」已成為台灣旅遊規劃 App 下載 No.1，並持續擴大國內外商務合作，掌握觀光商機；「和泰車體製造」、「和泰車體銷售」與「和泰巴士銷售」強攻商用車市場，提供顧客從訂車到車體打造的完整解決方案，滿足車主可將新車迅速投入營運的需求；專營汽車用品的「車美仕」攜手日本豐田旗下用品公司 TCD (TOYOTA CUSTOMIZING & DEVELOPMENT) 全力發展車聯網業務及開發優質汽車用品，113 年營收突破 95 億元續創新高，未來將朝產品研製自主化，擴大聯網商機、通路、市場，積極拓展事業版圖；「和泰產險」持續穩健經營，113 年保費收入突破 140 億元，市佔率 5.3%，在台灣產險市場中排名第六，並榮獲第 26 屆保險信望愛獎公司類多項大獎。

大陸事業方面，本公司自 86 年起投入，迄今已深耕中國達 28 年，透過營運總部—和通汽車，建立據點營運體制，整合資源並降低集團營運成本，提升集團的整體競爭力，擴大事業版圖。113 年，中國境內因新能源車蓬勃發展，且受惠於汰舊換新等各項補貼政策，汽車總市場銷售達 3,144 萬台，較 112 年成長 4.5%。本公司轉投資之大陸事業雖身處激烈競爭之經營環境，仍透過拓展二手車、汽車用品配件及美容等週邊業務，配合廠家政策穩健經營，維持銷售及服務動能。

【營業收支與獲利能力】

全年合併收入合計 2,828.01 億元，稅前淨利 278.81 億元，稅後淨利 239.50 億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和泰汽車之稅後淨利為 204.67 億元，每股稅後淨利為 36.74 元。

【經營方針與未來發展狀況】

114 年因地緣政治衝突及各國央行貨幣政策未明而充滿不確定性，但在政府汰舊換新政策最後一年的刺激下，各品牌將推出強力販促活動，預估全年市場仍有 45 萬台以上的水準。面對淨零碳排趨勢以及汽車產業變革，本公司將持續追求創新蛻變，多元佈局，推廣搭載環保動力之新能源車輛，例如純電車型 TOYOTA bZ4X 及 LEXUS RZ、各式油電混合車、插電式油電混合車、氫能巴士等，同時亦積極投入充電樁及 MaaS 事業，以利提供超越顧客期待的多重商品與服務選擇，全力達成小型車銷售 24 連霸、商用車銷售蟬聯第一的紀錄。

在追求營運績效成長的同時，本公司亦將貫徹日本豐田「Producing Happiness for All」的精神，提出為社會「量產幸福」的主張。結合本業資源積極投入 ESG(環境 Environment、社會 Social、治理 Governance)，整合發展「Mobility— 移動自由、Openness— 社會共好、Value— 人才價值、Eco— 環境友善」四大永續主軸，更以「與美好台灣同行」作為永續承諾，關注本土在地需求，成為汽車產業 ESG 的標竿企業。

在全球汽車產業面臨轉型及市場快速變動下，本公司始終以顧客需求為第一優先，抱持著「think Amazing」的思維，帶給消費者最完美的顧客體驗，創造集團移動服務全新時代，不僅實踐「Do Amazing」的目標，更要「Do Impossible」，透過持續創新，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期能擴大在汽車產業之領先地位，再創獲利高峰。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計冠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同意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蕭春鴛會計師及徐聖忠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議完竣，全體委員均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李朝森 李朝森

獨立董事：吳師豪 吳師豪

獨立董事：蘇錦夥 蘇錦夥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605 號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和泰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泰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泰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和泰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二)第 3 點說明；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和潤企業)專營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業務，在整個車輛銷售流通之供應鏈，和潤企業在下游扮演活絡消費者資金運用及簡化交車時程等整合角色，故負責管理對消費者之收款及催帳作業。

和潤企業當應收帳款有逾期 31 天以上時，代表收回的可能性產生疑慮，除積極進行催收作業外，亦參照過往年度逾期件損失發生機率評估，依據延遲天數及參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前瞻性因子提列備抵損失，另管理階層依案件之個案狀況評估個別回收之可能性決定是否增加提列備抵損失。

前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對於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總體經濟情況等多項評估及預測，其衡量結果將直接影響相關金額之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對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政策(包括前瞻性資訊之總體經濟指標之攸關性)與系統報表程式邏輯相符。

2. 針對帳款逾期 31 天以上，參照過往年度逾期案件損失發生機率來評估，並依照公司政策提列備抵損失，本會計師對過往年度逾期件中發生損失佔逾期應收帳款之比率及前瞻性資訊進行瞭解及評估，確認公司政策中提列比率之允當性及抽樣檢查衡量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報表之群組分類並與系統資訊比對是否一致。
3. 抽樣檢查管理階層個案評估佐證文件及其提列金額之允當性。

子公司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事項說明

有關賠款準備(含分出)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三十八)；賠款準備(含分出)所採用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二)第 4 點說明，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和泰產險)帳列之賠款準備(含分出)係由精算部門依據公司過往理賠發展趨勢及經驗數據等，採用精算處理方法計算再保前及再保後最終賠付之合理金額。

由於賠款準備(含分出)之計算方法及假設的選擇涉及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且其估列結果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和泰產險賠款準備(含分出)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並抽樣檢查賠款準備計算相關控制之有效性。
2. 抽樣檢查用以計算賠款準備(含再保前和再保後)所引用之財務數字與帳載記錄之一致，以確認其正確性及完整性。



3. 查核人員針對抽樣險種採用精算專家工作協助評估賠款準備之合理性，包含下列程序(含再保前和再保後)：
 - (1) 檢視準備金評估方法之合理性；
 - (2) 檢視公司所使用各項假設之合理性；
 - (3) 採用公司選用之各項假設重新計算未報未決賠款準備，以確認公司提列之準備金正確性及合理性。
4. 抽樣檢查重大已報未付案件，評估理賠估列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和泰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208,468 仟元及 8,675,04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80%及 1.79%，前述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99,324 仟元及 67,152 仟元，各占合併收入之 0.035%及 0.024%，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 521,427 仟元及 706,378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1.94%及 2.47%。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泰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蕭春鴛



會計師

徐聖忠

徐聖忠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2 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8,968,725	3	\$ 23,142,893	5
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六(二)	7,754,355	2	6,324,510	1
1150	避險之金融資產	六(四)	260,887	-	570,885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及八	4,159,048	1	3,236,271	1
1195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八)	67,725	-	106,655	-
1201	應收票據	六(五)、七及八	17,125,715	3	13,949,300	3
1202	應收帳款	六(五)、七及八	286,195,993	56	272,178,742	56
1203	其他應收款	七	2,656,405	1	2,382,482	1
1270	存貨	六(七)	19,891,943	4	16,979,700	3
1280	預付款項	六(八)	8,412,375	2	8,955,709	2
129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276,351	-
1310	再保險合約資產淨額	六(九)	5,082,534	1	4,312,902	1
	流動資產總計		<u>370,575,705</u>	<u>73</u>	<u>352,416,400</u>	<u>73</u>
非流動資產						
14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二)	1,006,453	-	1,011,886	-
141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3,107,751	3	10,850,980	2
14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	22,432,577	4	21,506,912	4
14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一)及八	189,400	-	81,131	-
1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六(十一)及八	72,195,375	14	66,017,903	14
1595	使用權資產	六(十二)	3,831,714	1	3,473,684	1
16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四)	1,966,246	-	2,340,699	-
1700	無形資產淨額	六(十五)	765,740	-	672,864	-
18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六(三十三)	3,671,441	1	3,847,420	1
1900	其他資產	六(五)(九)(十六)	20,817,170	4	23,660,471	5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39,983,867</u>	<u>27</u>	<u>133,463,950</u>	<u>27</u>
1XXX	資產總計		<u>\$ 510,559,572</u>	<u>100</u>	<u>\$ 485,880,350</u>	<u>100</u>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	六(十七)	\$ 134,152,135	26	\$ 101,464,701	21
212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八)	139,501,975	27	148,116,089	31
214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407,727	-
2150 避險之金融負債	六(四)	855,551	-	1,087,983	-
2165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八)	1,363,237	-	1,449,575	-
2201 應付票據		1,377,202	-	1,635,144	-
2202 應付帳款	七	12,985,248	4	13,466,699	3
2203 應付費用	六(二十一)及七	7,812,895	2	7,612,447	2
2204 其他應付款	七	2,541,234	1	2,261,442	1
2250 應付佣金	七	287,549	-	260,926	-
226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1,566,549	-	1,567,746	-
2270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23,528	-	33,352	-
23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322,803	-	1,561,696	-
2320 預收款項		255,186	-	198,279	-
2330 應付到期長期負債(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九)(二十)	33,029,050	7	35,392,090	7
2335 租賃負債—流動	七	614,143	-	464,216	-
235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九)(二十三)(二十四)	22,382,808	4	22,264,785	5
流動負債總計		<u>361,071,093</u>	<u>71</u>	<u>339,244,897</u>	<u>70</u>
非流動負債					
2550 長期借款	六(二十)	5,174,127	2	20,436,199	4
2600 負債準備	六(九)(二十三)	11,786,649	2	10,187,144	2
2620 存入保證金	六(二十四)	11,824,521	2	9,431,626	2
2625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984,070	-	1,742,742	-
26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三)	4,597,116	1	4,398,174	1
2660 其他負債		-	-	1,221	-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5,366,483</u>	<u>7</u>	<u>46,197,106</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396,437,576</u>	<u>78</u>	<u>385,442,003</u>	<u>7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二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5,571,028	1	5,571,028	1
資本公積	六(二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2,871,305	1	2,897,372	1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836,393	3	15,553,282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1,843	-	381,843	-
3330 未分配盈餘		44,928,842	9	37,794,757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694,406	1	4,028,202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78,283,817</u>	<u>15</u>	<u>66,226,484</u>	<u>14</u>
32XX 非控制權益		<u>35,838,179</u>	<u>7</u>	<u>34,211,863</u>	<u>7</u>
3XXX 權益總計		<u>114,121,996</u>	<u>22</u>	<u>100,438,347</u>	<u>2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10,559,572</u>	<u>100</u>	<u>\$ 485,880,35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計冠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					
4010 利息收入	六(三)(二十九)	\$ 23,218,605	8	\$ 21,189,475	8
4020 保費收入	六(三十)	8,555,841	3	8,659,215	3
4040 再保佣金收入		959,120	-	1,195,468	-
4050 手續費收入		10,329	-	10,713	-
4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十)	2,959,587	1	3,441,562	1
40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六(二)	1,395,672	-	687,646	-
41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500,956	-	324,792	-
4160 銷貨收入淨額	六(二十八)				
4161 銷貨收入		223,340,594	80	225,218,604	81
4162 銷貨退回	(998,011)	-	2,354,421)	(1)
4163 銷貨折讓	(3,329,798)	(1)	3,137,517)	(1)
4170 租賃收入		20,495,217	7	19,248,403	7
4180 勞務收入	六(二十八)及七	2,431,940	1	2,639,544	1
4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09,257	-	186,725	-
4230 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十四)	400,024	-	141,975	-
4260 兌換利益		246,621	-	711,750	-
4270 其他收入		1,918,326	1	1,337,734	1
4256 投資之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124	-	228	-
4280 未實現銷貨損益	(82,160)	-	69,323)	-
4290 已實現銷貨損益		69,323	-	44,701	-
收入合計		<u>282,801,567</u>	<u>100</u>	<u>279,477,274</u>	<u>100</u>
支出					
5010 利息費用	(7,165,517)	(3)	5,741,114)	(2)
5030 承保費用	(1,397)	-	1,988)	-
5040 佣金費用	七	(4,474,127)	(2)	(5,064,721)	(2)
5050 保險賠款與給付	(4,294,950)	(2)	(12,625,235)	(5)
5070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	六(九)	485,833	-	9,413,910	3
5190 銷貨成本	六(七)及七	(195,195,824)	(68)	(195,695,955)	(70)
5200 租賃成本	(16,166,068)	(6)	(15,039,053)	(5)
5210 勞務成本	(2,330,340)	(1)	(2,345,501)	(1)
5230 營業費用	六(三十一) (三十二)及七				
5231 推銷費用	(11,182,455)	(4)	(10,819,870)	(4)
5232 管理及總務費用	(8,214,265)	(3)	(7,740,115)	(3)
5233 研究發展費用	(260,692)	-	(136,125)	-
5287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5,566,856)	(1)	(3,446,413)	(1)
5270 投資性不動產費用及損失	六(十四)	(36,226)	-	(23,874)	-
527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六(二)	(228,391)	-	(465,757)	-
5320 其他支出	(288,659)	-	(246,799)	-
支出合計		<u>(254,919,934)</u>	<u>(90)</u>	<u>(249,978,610)</u>	<u>(90)</u>
61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7,881,633	10	29,498,664	10
620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三)	(3,931,145)	(1)	(3,368,348)	(1)
6500 本期淨利		<u>\$ 23,950,488</u>	<u>9</u>	<u>\$ 26,130,316</u>	<u>9</u>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損益	六(三)	\$ 1,857,116	1	\$ 2,638,546	1
662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36,536	-	(50,092)	-
66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993,652	1	2,588,454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5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745,129	-	(419,383)	-
66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六(三)	(12,129)	-	73,422	-
6661	避險工具之損益	六(四)	(95,510)	-	(204,858)	-
6675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其他綜合 損益	六(二)	228,391	-	465,757	-
666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 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4,115	-	(18,422)	-
668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三十三)	11,303	-	35,20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921,299	-	(68,276)	-
66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914,951	1	\$ 2,520,178	1
67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865,439	10	\$ 28,650,494	10
淨利(損)歸屬於：						
6810	母公司業主		\$ 20,467,026	8	\$ 22,857,675	8
6820	非控制權益		3,483,462	1	3,272,641	1
			\$ 23,950,488	9	\$ 26,130,316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6910	母公司業主		\$ 23,225,455	9	\$ 25,554,527	9
6920	非控制權益		3,639,984	1	3,095,967	1
			\$ 26,865,439	10	\$ 28,650,494	10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四)	\$	36.74	\$	41.03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三十四)	\$	36.71	\$	4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計冠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881,633	\$ 29,498,6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一)(十二) (十四)(三十一)	13,808,858	12,930,496
攤銷費用	六(三十一)	158,800	140,9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	(1,395,672)	(687,64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及財務保證費用		27,759	25,806
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24)	(228)
非投資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566,856	3,446,413
採用覆蓋法重分類之損益	六(二)	228,391	465,757
出租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六(十一)	80,707	(24,224)
利息費用		7,165,517	5,741,113
利息收入	六(二十九)	(23,218,605)	(21,189,475)
股利收入		(500,956)	(359,69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0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十)	(2,959,587)	(3,441,5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09,257)	(186,72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55,515)	-
未實現銷貨利益		82,160	69,323
已實現銷貨利益		(69,323)	(44,701)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六(十二)	56	(1,131)
兌換損益		91,249	(44,0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740)	(1,047,182)
合約資產		38,930	(49,634)
應收票據及帳款		(22,750,885)	(56,871,082)
其他應收款		(256,329)	(553,804)
存貨		4,001,113	2,930,844
預付款項		474,701	13,325
再保險合約資產		(1,241,697)	(1,954,3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07,727)	245,119
合約負債		(86,339)	(68,572)
應付票據及帳款		(800,059)	2,846,914
應付費用		145,776	931,750
其他應付款		279,792	596,633
應付佣金		26,623	(232,509)
負債準備		1,599,505	1,470,530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1,197)	753,238
應付保險賠款與給付		(9,824)	(280,234)
預收款項		56,908	(39,493)
其他流動負債		760,234	(8,734,577)
其他負債		(1,221)	1,18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7,782,511	(33,701,920)
收取之利息		23,201,011	21,189,071
收取之股利		3,376,381	1,997,372
支付之利息		(7,078,627)	(5,734,520)
支付之所得稅		(2,806,430)	(2,920,9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474,846	(19,170,904)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411,660)	\$ 482,69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38,389)	(1,058,46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一) (25,882,165)	(25,249,0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3,451	1,145,600
處分待出售資產	685,000	1,172,08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四) (1,352)	(37,229)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372,883	-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五) (90,676)	(107,530)
處分無形資產	881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31,046)	108,878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137,468	(496,234)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216,578)	(600,7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462,183)	(24,639,97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三十五) 32,638,908	(3,594,28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六(三十五) (8,614,114)	33,475,876
發行公司債	六(三十五) -	9,00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五) 1,455,517	20,835,346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五) (19,367,410)	(11,200,062)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五) 1,750,684	1,566,071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七) (三十五) (11,142,055)	(1,092,358)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五) (540,978)	(625,969)
子公司發放予非控制權益之現金股利	(2,109,834)	(1,872,226)
子公司發行特別股	-	4,800,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69,600	380,4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859,682)	51,672,853
匯率影響數	672,851	(348,6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174,168)	7,513,3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142,893	15,629,5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968,725	\$ 23,142,8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計冠年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604 號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泰汽車」)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泰汽車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泰汽車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泰汽車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和泰汽車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和泰汽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和潤企業)專營各種車輛之分期買賣及租賃業務，在整個車輛銷售流通之供應鏈，和潤企業在下游扮演活絡消費者資金運用及簡化交車時程等整合角色，故負責管理對消費者之收款及催帳作業。

和潤企業當應收帳款有逾期 31 天以上時，代表收回的可能性產生疑慮，除積極進行催收作業外，亦參照過往年度逾期件損失發生機率評估，依據延遲天數及參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前瞻性因子提列備抵損失，另管理階層依案件之個案狀況評估個別回收之可能性決定是否增加提列備抵損失。

前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對於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總體經濟情況等多項評估及預測，其衡量結果將直接影響相關金額之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對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提列政策(包括前瞻性資訊之總體經濟指標之攸關性)與系統報表程式邏輯相符。
2. 針對帳款逾期 31 天以上，參照過往年度逾期案件損失發生機率來評估，並依照公司政策提列備抵損失，本會計師對過往年度逾期件中發生損失佔逾期應收帳款之比率及前瞻性資訊進行瞭解及評估，確認公司政策中提列比率之允當性及抽樣檢查衡量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報表之群組分類並與系統資訊比對是否一致。
3. 抽樣檢查管理階層個案評估佐證文件及其提列金額之允當性。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

事項說明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和泰產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和泰產險)帳列之賠款準備(含分出)係由精算部門依據公司過往理賠發展趨勢及經驗數據等,採用精算處理方法計算再保前及再保後最終賠付之合理金額。

由於賠款準備(含分出)之計算方法及假設的選擇涉及主觀判斷並具高度不確定性,且其估列結果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賠款準備及分出賠款準備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和泰產險賠款準備(含分出)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並抽樣檢查賠款準備計算相關控制之有效性。
2. 抽樣檢查用以計算賠款準備(含再保前和再保後)所引用之財務數字與帳載記錄之一致,以確認其正確性及完整性。
3. 查核人員針對抽樣險種採用精算專家工作協助評估賠款準備之合理性,包含下列程序(含再保前和再保後):
 - (1) 檢視準備金評估方法之合理性;
 - (2) 檢視公司所使用各項假設之合理性;
 - (3) 採用公司選用之各項假設重新計算未報未決賠款準備,以確認公司提列之準備金正確性及合理性。
4. 抽樣檢查重大已報未付案件,評估理賠估列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

列入和泰汽車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8,888,005 仟元及 8,193,785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8.73%及 8.00%，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526,408 仟元及 709,946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損益之 2.27%及 2.7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泰汽車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泰汽車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泰汽車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泰汽車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泰汽車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泰汽車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泰汽車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泰汽車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蕭春鴛

蕭春鴛



會計師

徐聖忠

徐聖忠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4232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2 日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08,902	1	\$ 8,104,125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 流動			1,562,882	2	889,842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	-	2,51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5,961	-	24,837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1,178,876	1	3,376,485	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819,269	1	805,216	1
130X	存貨	六(五)		9,069,108	9	6,874,519	7
1410	預付款項			580,386	-	386,69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3,835,384</u>	<u>14</u>	<u>20,464,237</u>	<u>2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500,000	-	500,00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32,056	12	10,482,055	10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66,694,942	66	63,452,333	6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001,603	4	3,546,283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2,549	-	1,41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2,473,201	2	2,502,382	2
1780	無形資產			70,619	-	45,8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946,002	1	816,99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13,352	1	579,95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7,944,324</u>	<u>86</u>	<u>81,927,216</u>	<u>80</u>
1XXX	資產總計		\$	<u>101,779,708</u>	<u>100</u>	\$ <u>102,391,453</u>	<u>100</u>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金 額
			%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2,593,680	\$ 883,43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407,727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3,571,074	3,002,20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十二)及七	6,236,940	7,395,63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及七	3,068,585	3,129,78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53,214	317,995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六)	713,194	694,27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546	1,438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1,879	37,726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384,112</u>	<u>15,870,214</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	-	15,000,00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六)	4,531,288	3,599,96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1,572,509	1,693,469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7,100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82	1,32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111,779</u>	<u>20,294,755</u>
2XXX	負債總計		<u>23,495,891</u>	<u>36,164,96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5,571,028	5,571,02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2,871,305	2,897,37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17,836,393	15,553,28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81,843	381,843
3350	未分配盈餘		44,928,842	37,794,75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6,694,406	4,028,202
3XXX	權益總計		<u>78,283,817</u>	<u>66,226,48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1,779,708</u>	<u>\$ 102,391,453</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計冠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60,057,276	100	\$ 161,317,92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144,797,104)	(91)	(145,792,244)	(91)		
5900 營業毛利		15,260,172	9	15,525,680	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640,585)	-	(434,201)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434,201	-	192,945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5,053,788	9	15,284,424	9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76,306)	(2)	(2,662,104)	(2)		
6200 管理費用		(1,920,931)	(1)	(1,992,00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697,237)	(3)	(4,654,112)	(3)		
6900 營業利益		10,356,551	6	10,630,312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120,879	-	111,969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1,453,500	1	1,252,8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017,935	1	595,368	-		
7050 財務成本		(267,163)	-	(376,57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8,942,104	6	10,727,118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267,255	8	12,310,719	8		
7900 稅前淨利		21,623,806	14	22,941,031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1,156,780)	(1)	(83,356)	-		
8200 本期淨利		\$ 20,467,026	13	\$ 22,857,675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1,853,860	1	\$ 2,636,608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146,415	-	(12,36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000,275	1	2,624,245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11,732	1	(262,260)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346,422	-	334,86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758,154	1	72,60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758,429	2	\$ 2,696,852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3,225,455	15	\$ 25,554,527	16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36.74		\$ 41.0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36.71		\$ 4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計冠年





和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蘇純興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推									
	註	通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本	分	配	盈	餘	損	益	計	總	額	
112年																						
112年1月1日餘額	\$ 5,461,792		\$ 2,898,044		\$ 15,553,282		\$ 381,843		\$ 16,165,239	(\$ 323,552)		\$ 1,559,256		\$ 69,083		\$ 41,764,987						
112年度淨利	-		-		-		-		22,857,675			-		-		22,857,675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563)			3,152,307		(78,917)		2,696,8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831,112			3,152,307		(78,917)		25,554,527						
盈餘指撥及分派：																						
現金股利	-		-		-		-		(1,092,358)			-		-		(1,092,358)						
股票股利	109,236		-		-		-		(109,236)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221)		-		-		-			-		-		(1,22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549		-		-		-			-		-		54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571,026		\$ 2,897,372		\$ 15,553,282		\$ 381,843		\$ 37,794,757	(\$ 673,527)		\$ 4,711,563		\$ 94,834		\$ 66,226,484						
113年																						
113年1月1日餘額	\$ 5,571,026		\$ 2,897,372		\$ 15,553,282		\$ 381,843		\$ 37,794,757	(\$ 673,527)		\$ 4,711,563		\$ 94,834		\$ 66,226,484						
113年度淨利	-		-		-		-		70,467,026			-		-		70,467,026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92,225			2,123,940		(47,921)		2,758,4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589,251			2,123,940		(47,921)		23,225,455						
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		-		2,283,111		-		(2,283,111)			-		-		-						
現金股利	-		-		-		-		(11,142,055)			-		-		(11,142,055)						
組織重組	-		(26,566)		-		-		-			-		-		(26,5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	-		499		-		-		-			-		-		499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5,571,026		\$ 2,871,305		\$ 17,836,393		\$ 381,843		\$ 44,928,849	(\$ 83,342)		\$ 6,835,503		\$ 57,755		\$ 76,283,81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引冠牛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623,806	\$ 22,941,0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105,674	102,992
攤銷費用	4,41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 (利益)損失 六(二十三)	(842,974)	87,100
利息費用	267,163	376,57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20,879)	(111,969)
股利收入	(376,343)	(278,61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六)	(8,942,104)	(10,727,11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三)	(219)	(938)
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2	5,029
未實現銷貨利益	640,585	434,201
已實現銷貨利益	(434,201)	(192,94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237,793)	(193,247)
應收票據總額	2,518	845
應收帳款總額	2,206,485	(527,030)
其他應收款	(14,053)	(143,030)
存貨	(2,194,589)	(2,419,723)
預付款項	(193,852)	44,5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589,822)	1,655,477
其他應付款	(59,627)	789,048
其他流動負債	4,153	(34,6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949,802	797,4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798,145	12,605,042
收取之利息	120,879	111,969
收取之股利	7,071,956	3,874,972
支付之利息	(268,570)	(385,379)
支付之所得稅	(571,530)	(128,33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150,880	16,078,266

(續次頁)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196,141)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24,000)	(4,812,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528,576)	(164,8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3,569	3,481
取得無形資產		(29,232)	(22,0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98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33,394)	(96,95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8,754)	(5,092,3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八)	1,710,244	(13,137,818)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	7,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15,000,00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5,538)	(5,71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二十八)	(11,142,055)	(1,092,3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437,349)	(7,235,8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495,223)	3,750,0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104,125	4,354,0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8,902	\$ 8,104,1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計冠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小 計	合 計
上期末分配盈餘		24,369,589,807
本年度稅前純益	21,623,805,814	
減：備繳營利事業所得稅	1,156,780,09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稅後EPS=36.74)		20,467,025,716
加：113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92,226,579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		20,559,252,295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2,055,925,23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8,503,327,065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20.0 元)		11,142,055,36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1,730,861,512

董事長：黃南光



經理人：蘇純興



會計主管：計冠年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7.1)	說明
第 1 條 訂定目的及 適用範圍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 <u>致力把關產品品質、顧客安全與健康，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u> ，依「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及「日本豐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反賄賂指南」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依「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及「日本豐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反賄賂指南」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1. 配合本公司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將 2023 TOP(本部長)誠信經營 Workshop 共識明文化於訂定目的。 2.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將適用範圍擴及集團企業，惟因應本集團各公司業務屬性不同，且非全集團企業均為上市上櫃公司，故以提供和泰版本予集團企業參考，由集團企業自行制定符合該公司文化之誠信經營守則方式為之。
第 2 條 適用對象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本公司人員，係指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含定期及非定期受僱員工、派遣員工、借調至本公司員工及借調至他公司員工)、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 第二項 略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本公司人員，係指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含定期及非定期受僱員工、派遣員工、借調至本公司員工及借調至他公司員工)、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 第二項 略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將適用範圍擴及集團企業，惟因應本集團各公司業務屬性不同，且非全集團企業均為上市上櫃公司，故以提供和泰版本予集團企業參考，由集團企業自行制定符合該公司文化之誠信經營守則方式為之。
第 4 條 利益態樣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利益，係指 <u>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禮物、佣金、疏通費、職位、服務、優待、回扣、款待、應酬、禮券、股票、融資、擔保、保證、供應、招待觀賞比賽、演出、旅行、捐贈、捐款、贊助費、</u>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利益，係指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疏通費、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禮券、股票、融資、擔保、保證、供應、招待觀賞比賽、演出、旅行、捐贈、捐款、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7.1)	說明
	<p>謝禮、促銷費、教育機會、醫療機會、不正當性關係等及其他有價值之事物。</p>	<p>贊助費、謝禮、促銷費、教育機會、醫療機會、不正當性關係等及其他有價值之事物。</p>	
<p>第 5 條 專責單位及 職掌</p>	<p>本公司指定稽核室負責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執行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法務室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並主要職掌下列事項：</p> <p><u>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u></p> <p><u>二、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u></p> <p><u>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u></p> <p><u>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u></p> <p><u>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u></p> <p><u>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u></p>	<p>本公司指定稽核室負責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執行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應向董事會報告；法務室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p>	<p>1. 配合本公司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第 16 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p> <p>2. 因法務室不隸屬於董事會，故通報內容建檔及向董事會報告等事務由稽核室執行，其餘事項由法務室負責。</p>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7.1)	說明
	<p><u>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u></p> <p><u>七、製作及妥善保存誠信經營政策及其遵循聲明、落實承諾暨執行情形等相關文件化資訊。</u></p>		
第 11 條 利益迴避	<p>第一項 略</p> <p>第二項 (本項新增) <u>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u></p> <p>第三項 略</p> <p>第四項 略</p>	<p>第一項 略</p> <p>第二項 略</p> <p>第三項 略</p>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
第 13 條 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	<p>本公司從事營業活動，應依公平交易法及相關競爭法規，<u>不得固定價格、操縱投標、限制產量與配額，或以分配顧客、供應商、營運區域或商業種類等方式，分享或分割市場，不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u></p>	<p>本公司從事營業活動，應依公平交易法及相關競爭法規，不從事不公平競爭行為。</p>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
第 14 條 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	<p>第一項 略</p> <p>第二項 略</p> <p>第三項 略</p> <p>第四項 (本項新增) <u>本公司稽核室應將前項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u></p>	<p>第一項 略</p> <p>第二項 略</p> <p>第三項 略</p>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7.1)	說明
第 15 條 <u>禁止內線交易及保密協定</u>	略	略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本條標題，其餘條文內容無修正。
第 16 條 對外宣示誠信經營政策	第一項 (本項新增) <u>本公司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應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僱用條件要求受僱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u> 第二項 略	第一項 本公司應於內部規章、年報、公司網站或其他文宣上揭露其誠信經營政策，並適時於產品發表會、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上宣示，使其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配合本公司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第 7 條修正。
第 20 條 契約明訂誠信經營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納入契約條款，於契約中 <u>至少應</u> 明訂下列事項： 一、任何一方知悉有人員違反禁止收受佣金、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之契約條款時，應立即據實將此等人員之身分、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之方式、金額或其他不正當利益告知他方，並提供相關證據且配合他方調查。一方如因此而受有損害時，得附請求損害賠償條款，並得自應給付之契約價款中扣除。	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應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納入契約條款，於契約中宜明訂下列事項： 一、任何一方知悉有人員違反禁止收受佣金、回扣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之契約條款時，應立即據實將此等人員之身分、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之方式、金額或其他不正當利益告知他方，並提供相關證據且配合他方調查。一方如因此而受有損害時，得附請求損害賠償條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7.1)	說明
	<p>二、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p> <p>三、訂定明確且合理之付款內容，包括付款地點、方式、需符合之相關稅務法規等。</p>	<p>款，並得自應給付之契約價款中扣除。</p> <p>二、任何一方於商業活動如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他方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契約。</p> <p>三、訂定明確且合理之付款內容，包括付款地點、方式、需符合之相關稅務法規等。</p>	
<p>第 21 條 公司人員涉 不誠信行為 之處理</p>	<p>第一項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得酌發獎金，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p> <p>第二項 略</p> <p>第三項 檢舉人得使用檢舉案件表格記載下列事項向本公司檢舉—未提供者即不予受理： 一、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亦得匿名檢舉，及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 二、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 三、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p> <p>第四項 略</p> <p>第五項 並由本公司稽核室依下列程序處理：</p>	<p>第一項 本公司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得酌發獎金，內部人員如有虛報或惡意指控之情事，應予以紀律處分，情節重大者應予以革職。</p> <p>第二項 略</p> <p>第三項 檢舉人得使用檢舉案件表格記載下列事項向本公司檢舉，未提供者即不予受理： 一、檢舉人之姓名、身分證號碼及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 二、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 三、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p> <p>第四項 略</p> <p>第五項</p>	<p>配合本公司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第 22 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p>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7.1)	說明
	<p>一、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通知直屬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經理人以上高階管理階層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p> <p>二、本公司稽核室及前款受通知或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可將檢舉人個人資料隱蔽後洽由法務室或其他相關部門提供協助。</p> <p>三、如經查檢舉情事無具體事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即予結案存查。</p> <p>四、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向主管機關報告、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或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p> <p>五、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p> <p>六、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p>	<p>並由本公司稽核室依下列程序處理：</p> <p>一、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通知直屬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經理人以上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p> <p>二、本公司稽核室及前款受通知或呈報之主管或人員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必要時可將檢舉人個人資料隱蔽後洽由法務室或其他相關部門提供協助。</p> <p>三、如經查檢舉情事無具體事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即予結案存查。</p> <p>四、如經證實被檢舉人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應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p> <p>五、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五年，其保存得以電子方式為之。保存期限未屆滿前，發生與檢舉內容相關之訴訟時，相關資料應續予保存至訴訟終結止。</p>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7.1)	說明
	<p>再次發生。</p> <p>七、本公司稽核室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p>	<p>六、對於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應責成本公司相關單位檢討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並提出改善措施，以杜絕相同行為再次發生。</p> <p>七、本公司稽核室應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p>	
<p>第 22 條</p> <p>不予處理之</p> <p>案件</p>	<p><u>本條刪除。</u></p>	<p>檢舉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得不處理，惟仍應予以登記，以利查考：</p> <p>一、無具體內容、未具姓名、未具聯絡方式資料者，或以上資料屬偽冒、匿名虛報或不實者。</p> <p>二、同一事由經適當處理，並已明確答復，仍一再檢舉者，不予受理；但檢舉人能提出具體新證據證明本案有重新調查之必要者，不在此限。</p> <p>三、同一事由已由本公司或其他機構調查處理中，或業經他人檢舉在先者，不予受理；但其他檢舉者能提出更有利於調查之重要事證時，不在此限。</p>	<p>配合本公司反賄賂誠信經營守則第 22 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刪除。</p>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7.1)	說明
第 2423 條 內部宣導、建 理獎懲、申訴 制度及紀律 處分	<p>第一項 <u>法務室每年應舉辦一次內部宣 導，安排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 管理階層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 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u> 本公司應舉辦或鼓勵本公司人 員參加與誠信經營有關之內、外 部教育訓練，俾充分傳達誠信之 重要性。</p> <p>第二項 略 第三項 略 第四項 略</p>	<p>第一項 本公司應舉辦或鼓勵本公司 人員參加與誠信經營有關之 內、外部教育訓練，俾充分 傳達誠信之重要性。</p> <p>第二項 略 第三項 略 第四項 略</p>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
第 2524 條 施行	<p>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 <u>長會通過核准之日起實施，並送 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修正 時亦同。</u> 本公司將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 南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 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 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 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 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 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 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 事錄。</p>	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 事長核准之日起實施；修正 時亦同。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條文修正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113.5.30)	說明
第 三十四 條	<p>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惟獨立董事不得參與酬勞之分配。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p> <p><u>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p> <p>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p>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惟獨立董事不得參與酬勞之分配。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p> <p>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p>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條第6項修正條文。
第 三十八 條	<p>本章程訂立於.....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五月三十日，<u>第四十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四年六月十三日。</u></p>	<p>本章程訂立於.....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百一十三年五月三十日。</p>	新增修正日期。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108.06.20)	說明																														
<p>第一一條</p>	<p>交易原則與方針 前述(略) 三、權責劃分 (一)財務部門 4.衍生性商品核決權限 (1)避險性遠期外匯交易之核決權限：</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9 1149 1110 2033"> <thead> <tr> <th>核決權人</th> <th>每次交易權限</th> <th>淨累積部位交易權限</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務部隸屬本部之本部長</td> <td>US\$1,500萬(含)以下 US\$2,500萬(含)以下</td> <td>US\$3.5億(含)以下 US\$4.5億(含)以下</td> </tr> <tr> <td>總經理</td> <td>超過US\$1,500萬~ US\$2,500萬(含)以下 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td> <td>超過US\$3.5億~ US\$4.5億(含)以下 超過US\$4.5億~ US\$5.5億(含)以下</td> </tr> <tr> <td>董事長</td> <td>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 超過US\$3,500萬 ~US\$4,500萬(含)以下</td> <td>超過US\$4.5億~ US\$5.0億(含)以下 超過US\$5.5億~ US\$6.5億(含)以下</td> </tr> <tr> <td>董事會</td> <td>超過US\$3,500萬 超過US\$4,500萬</td> <td>超過US\$5.0億 超過US\$6.5億</td> </tr> </tbody> </table> <p>(2)~(5)略。</p>	核決權人	每次交易權限	淨累積部位交易權限	財務部隸屬本部之本部長	US\$1,500萬(含)以下 US\$2,500萬(含)以下	US\$3.5億(含)以下 US\$4.5億(含)以下	總經理	超過US\$1,500萬~ US\$2,500萬(含)以下 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	超過US\$3.5億~ US\$4.5億(含)以下 超過US\$4.5億~ US\$5.5億(含)以下	董事長	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 超過US\$3,500萬 ~US\$4,500萬(含)以下	超過US\$4.5億~ US\$5.0億(含)以下 超過US\$5.5億~ US\$6.5億(含)以下	董事會	超過US\$3,500萬 超過US\$4,500萬	超過US\$5.0億 超過US\$6.5億	<p>交易原則與方針 前述(略) 三、權責劃分 (一)財務部門 4.衍生性商品核決權限 (1)避險性遠期外匯交易之核決權限：</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9 230 911 1111"> <thead> <tr> <th>核決權人</th> <th>每次交易權限</th> <th>淨累積部位交易權限</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務部隸屬本部之本部長</td> <td>US\$1,500萬(含)以下</td> <td>US\$3.5億(含)以下</td> </tr> <tr> <td>總經理</td> <td>超過US\$1,500萬~ US\$2,500萬(含)以下</td> <td>超過US\$3.5億~ US\$4.5億(含)以下</td> </tr> <tr> <td>董事長</td> <td>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td> <td>超過US\$4.5億~ US\$5.0億(含)以下</td> </tr> <tr> <td>董事會</td> <td>超過US\$3,500萬</td> <td>超過US\$5.0億</td> </tr> </tbody> </table> <p>(2)~(5)略。</p>	核決權人	每次交易權限	淨累積部位交易權限	財務部隸屬本部之本部長	US\$1,500萬(含)以下	US\$3.5億(含)以下	總經理	超過US\$1,500萬~ US\$2,500萬(含)以下	超過US\$3.5億~ US\$4.5億(含)以下	董事長	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	超過US\$4.5億~ US\$5.0億(含)以下	董事會	超過US\$3,500萬	超過US\$5.0億	<p>基於公司業務需求，擬修正本公司「避險性遠期外匯交易之核決權限」。</p>
核決權人	每次交易權限	淨累積部位交易權限																															
財務部隸屬本部之本部長	US\$1,500萬(含)以下 US\$2,500萬(含)以下	US\$3.5億(含)以下 US\$4.5億(含)以下																															
總經理	超過US\$1,500萬~ US\$2,500萬(含)以下 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	超過US\$3.5億~ US\$4.5億(含)以下 超過US\$4.5億~ US\$5.5億(含)以下																															
董事長	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 超過US\$3,500萬 ~US\$4,500萬(含)以下	超過US\$4.5億~ US\$5.0億(含)以下 超過US\$5.5億~ US\$6.5億(含)以下																															
董事會	超過US\$3,500萬 超過US\$4,500萬	超過US\$5.0億 超過US\$6.5億																															
核決權人	每次交易權限	淨累積部位交易權限																															
財務部隸屬本部之本部長	US\$1,500萬(含)以下	US\$3.5億(含)以下																															
總經理	超過US\$1,500萬~ US\$2,500萬(含)以下	超過US\$3.5億~ US\$4.5億(含)以下																															
董事長	超過US\$2,500萬 ~US\$3,500萬(含)以下	超過US\$4.5億~ US\$5.0億(含)以下																															
董事會	超過US\$3,500萬	超過US\$5.0億																															

董事候選人名單

附件八

序號	所代表之法人名稱 董事候選人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1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南光	輔仁大學化學系	177,480 0
		主要經歷	
		和展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主要現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董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電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2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麗華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177,480 85,414
		主要經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主要現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味全文化教育基金會董事 財團法人天麗環境保護基金會董事			

序號	所代表之法人名稱 董事候選人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3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志誠	美國加州大學管理系	177,480 123,588
		主要經歷	
		台灣豐田產業機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和乾物流設備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 泰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主要現職	
		和泰豐田物料運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和泰豐田叉車有限公司董事長 泰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董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凱美士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天津濱海新區和凌雷克薩斯汽車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臨沂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臨沂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南京和展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豐藝建築裝璜有限公司董事 青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4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瑞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東京情報大學 經營情報學碩士	177,480 951,655
		主要經歷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純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主要現職	
純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董事	TIEN JIN HO YU INVESTMENT CO., LTD.董事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起而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 純 興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管理碩士	41,380,740 0
		主要經歷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聯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台灣電綜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主要現職	
		和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聯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董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和運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凱美士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金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元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電綜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家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6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 晶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美國南加州大學商學院國際財務學系	41,380,740 0
		主要經歷	
		金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金元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主要現職	
		金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金元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7	豐田自動車株式會社 長沼一生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日本早稻田大學商學部	45,294,234 0
		主要經歷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主要現職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8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 蘇一仲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美國聖瑪莉大學企管所碩士	10,200 0
		主要經歷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全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主要現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全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9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 蘇利永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賓州大學華頓商學院企研所	10,200 0
		主要經歷	
		金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運國際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主要現職	
		金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董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元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10	貴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世英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日本甲南大學經濟學部	5,228,520 0
		主要經歷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主要現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董事	

11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柯 濬 源	學歷	持股數(股) 法人/個人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14,984,744
		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65,000
		主要經歷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車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旭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主要現職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旭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財團法人和裕教育基金會董事 北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永琪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獨立董事候選人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股數(股)
1	蘇錦夥	亞洲理工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碩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衛發展中心總經理 • 經濟部工業局專門委員兼科長、副組長 • 中原大學客座教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和泰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薪酬委員會委員 審計委員會委員 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委員 	0
2	田天明	政治大學國貿研究所碩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NA	0
3	蕭金泉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企業經營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都汽車總經理 • 國都汽車副總經理 •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 	NA	0

註：蘇錦夥先生對汽車產業的現況及未來發展皆有專業的洞察力，對公司發展方向及董事會運作具正向主動的功能，為因應近期產業結構的快速變化，故再次提名為獨立董事候選人。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職務明細

董事候選人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南光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橫濱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和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南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台灣電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麗華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志誠	泰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豐田物料運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上海和泰豐田叉車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凱美士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天津濱海新區和凌雷克薩斯汽車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臨沂和裕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臨沂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南京和展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豐藝建築裝璜有限公司董事 青島和凌雷克薩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候選人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瑞	純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仲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純青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SHANGHAI HO-YU (BVI) INVESTMENT CO., LTD.董事 TIEN JIN HO YU INVESTMENT CO., LTD.董事 HOYUN INTERNATIONAL LIMITED董事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起而行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純興	和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東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泰聯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桃苗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中部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和運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凱美士汽車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金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元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灣電綜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家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晶	金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金元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旭和螺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豐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候選人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 蘇 一 仲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全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 蘇 利 永	金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元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金山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永慧開發有限公司董事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柯 濬 源	長源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蘭揚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遠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旭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永琪貿易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貴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 世 英	和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豐田自動車株式會社 長沼一生	國瑞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都汽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和通汽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和運租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和雲行動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於本公司股東會選任後提請解除之。